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

被评价单	单位名称	怡得乐电子(杭州)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怡得乐电子(杭州)有限公司使用危险化学品(含剧毒化学品)项目安全现状评价报告/天为[评]字 17-10-02 号
海 編 写 写 所 (含 图 片)		怡得乐电子(杭州)育及公司,法定代表人: Bay Lim Thiam,集团在杭州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 Bay Lim Thiam,注册地址为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10 号大街 280 号 11 号标,电镀车间租用位于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10 号大街 280 号 11 管情,电镀车间租用位于杭州公司除车间的东北侧。恰得乐电子(杭州)有限公司的东北侧。同时为美国的东京型(杭州)有限公司和恰得公司。 11 管理的一个大型的一个大型的一个大型的一个大型的一个大型的一个大型的一个大型的一个大型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天为企业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贝少华
技术负责人		相继园
过程控制负责人		黄震 四小化 原体
平价报告编制人 报告审核人		贝少华、阮佳 黄震
参与评价	安全评价 师	贝少华、阮佳
工作	注册安全 工程师	贝少华、阮佳
	技术专家	/
现场开展	人员	贝少华

安全评价 工作	时间	2017.10.8 至 2017.10.18
- <u>-</u> F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17.10.18